

#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（2026年3025号）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（2026年第5号），涉及我市1家经营者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## 一、东莞市东坑鑫众旺百货店（个体工商户）销售的“大芋头”

东莞市东坑鑫众旺百货店（个体工商户）销售的“大芋头”（样品来源：外购；购进日期：2025年12月13日），镉（以Cd计）项目不合格。

本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同批次的“大芋头”存留。经调查，该公司共购进上述批次“大芋头”30.5公斤，已全部售出，其中被抽检2.534公斤。

执法人员已要求该店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启动召回，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本局依法对该公司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1234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6月17日